

风雨兼程铸初心 砥砺奋进谱华章

——市人大常委会2019年工作综述

□ 本报记者 刘小宇

四月的吕梁,草木葳蕤,万物萌动,一派勃勃生机。

回首过去的一年:出台《吕梁市碛口古镇保护条例》,为全省古镇保护立法提供了吕梁经验、吕梁样本;推动建成558个人大代表联络站,开辟了代表常态化履职的“新阵地”;开展“吕梁环保行”活动,督促解决环境问题,推动吕梁环境质量大幅提升……2019年,我市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坚实步伐中,凝聚着市人大常委会的责任与担当,镌刻着市三届人大全体代表为民履职的铿锵足迹。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坚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初心使命写入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攻坚的宏大实践,在转型发展、脱贫攻坚、生态建设和民生改善等关键领域积极作为,依靠各级人大代表,全面履行各项法定职责。全年审议出台法规4件,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1项,作出决议决定11个,跟踪监督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情况10项,组织9批31人次向宪法宣誓,高质量地做好了立法、监督等各项重点工作,圆满完成了市三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法者,治之端也。”立法,是法治的前提和基础。

地方立法,是人大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做到立法项目精心选定,起草修改全程主持,综合立法自主起草,具体制度主导设计,调研论证牵头组织,审议环节统筹协调,保障立法活动有序高效运行,为法治吕梁建设和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

自我市获得山西地方立法权以来,市人大常委会4年立法12件,稳居全省新授立法权地级市之首。2019年共制定出台四部条例。

份量重、节奏快、质量高,是2019年人大立法工作的一个重要特点。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聚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在环境保护立法领域持续发力,及时将我市在环境整治实践中的成功经验上升为法规,出台《吕梁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吕梁市水污染防治条例》《吕梁市横泉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明确责任主体、量化地方标准、严格风险防控,建立生态补偿机制,引入大数据技术应用,与之前出台的4件环保法规,共同形成生态环境保护立体法网,为我市高标准保护生态环境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和制度支撑,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人民幸福生活的增长点。

立法:为地方善治“奠基”

为了推进历史文化保护,市人大常委会针对我市碛口古镇颁布了《吕梁市碛口古镇保护条例》,这是全省新授立法权地级市中首部关于古镇保护方面的法规。制定过程中,创新多元化立法渠道,不断拓宽民众参与立法的广度深度,吸纳了省、市、县、乡四级人民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社会组织、专家学者、人大代表、古镇居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2次召开专家论证会,15次召开座谈会,对现存多头管理、体制不顺、责权不明、古镇保护专项经费不足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讨制定,为我省同类立法提供了吕梁经验、吕梁样本。临县县政府党组成员郝振杰振奋地说:“《吕梁市碛口古镇保护条例》是我市颁布的第一部关于古村镇保护条例,获此殊荣,我们倍加珍惜。《条例》的出台象征着碛口古镇的保护工作步入了有法可依,依法保护的轨道。”

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刘雁斌说,2019是吕梁市地方立法的“丰收年”,四部条例的制定、修改、审议齐头并进,并且全部在年内通过。市人大常委会的立法工作呈现出份量重、节奏快、质量高的特点。作为新获立法权的设区的市,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经受了立法实践的考验,进一步开辟了科学立法新局面,迈出了新步伐,取得了新成绩。

同时,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主题宣传日、专题讲座等多形式、多渠道学习宣传贯彻宪法。坚持立法和普法结合,加大对新出台法规的宣传,召开新闻发布会,综合运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载体公布条例,不断增强法规影响力,使立法过程成为宣传普及宪法法律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过程,着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图为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郝月生带领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县乡人大干部在孝义市梧桐镇人大代表联络站现场观摩。

□ 张娟娟

每天凌晨4点,当人们都还在睡梦中时,她就离开家门、走上工作岗位;无论严寒酷暑,刮风下雨,她都在凌晨的路灯下仔细清理着街道上每一寸路面;当有人需要帮助时,她总会及时伸出援手,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帮助别人。“为了城市更加美好,为了人民的生活更加美好。”这就是山西省人大代表、吕梁市环卫女工林银连的愿望。

美容城市,更用美德影响城市

每天天不亮林银连就开始工作,她在工作中打交道最多的就是保洁工具、垃圾桶,同事们之间互相开玩笑时也说,这叫做“身在‘黑暗’,心向光明”。

2011年10月22日凌晨,在保洁工作期间,她无意中捡到一个钱夹,里面居然装有9500多元现金和身份证、银行卡。清贫的林银连,面对相当于她一年工资的“巨款”,心里首先想到的是丢了钱包的人会很着急。她千方百计地将钱包归还失主,当失主拿出现金感谢她的时候,她说,我虽然干的是最脏的活,但我要挣最干净的钱。

2012年的一天,一个4岁小孩因为迷路,慌乱中跑到了车流穿梭的行车道中。在路边清扫的林银连看到孩子在马

路中间跌跌撞撞,十分危险,她立即冲孩子身边,把孩子抱离险境。最终在热心人 and 同事们的帮助下,将孩子安全地交到家长手中。

拾金不昧、见义勇为、救助昏倒在路边的老人、捐助贫困学生……林银连用自己坚定的信念、高尚的品德、为民的情怀在平凡的岗位上,创造了一个个不平凡的事迹。在林银连精神力量的感召鼓舞下,同事们当中涌现出很多好人好事,如今,拾金不昧、助人为乐在吕梁环卫队

监督:为中心和大局“拓路”

计划、预算、决算和审计工作的监督,作出批准“十三五”规划纲要部分指标调整方案的决议,首次听取了审议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开展民营经济发展、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情况专题调研,关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动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升。

助力办好民生实事。“让群众舒心,就是我们的初心”,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作为监督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针对群众反映较为集中的市区集中供热问题,市人大常委会连续四年实施监督,供热前集中视察,全方位、多角度督促相关部门积极作为,提升供暖质量。听取审议职业教育、招生、中医等专项工作报告,推动职业教育产教深度融合,义务教育优质资源合理配置。依法依规办理群众来信来访,对加强医保监管、缓解停车难等关乎民生的5个代表重点建议挂牌督办,“小切口”破解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助力维护司法公正。市人大常委会发挥“法律巡视”监督利剑作用,对劳动合同法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妇女权益保障两部法律贯彻实施情况再检查再报告;对全市禁毒工作开展监督;对全市法院民事执行工作开展“回头看”;坚持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推动落实法律责任,司法公开的深度和广度在人大监督之下不断拓展。

2019年,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党委决策与人大依法决定相统一,先后出台了《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依法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定》、《关于加快推进全市旅游产业发展的决定》、《关于同意部分县(市)乡镇行政区划调整的决定》,对《关于加快推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决定》贯彻落实情况实施监督,推进全市工业结构全面升级、发展动能深度转换。

与时俱进,转变的是更好服务人民的方式;历久弥坚,不变的是始终为民谋幸福的初心。

联系群众、反映民意、解决问题,是新时期人大代表的职责和价值体现。一年来,围绕“突出代表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市人大常委会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的工作比以往做得更细、更实、更有成效。

民意如何畅通,代表如何更好地履职?市人大常委会积极推动建成人大代表联络站558个,实现乡镇人大联络站全覆盖,确保了代表联系群众进“站”回“家”,收集民意畅通无阻,解决问题顺心如意,受到省人大常委会的高度肯定。省人大常委会人事工委主任李鑫说,每一位人大代表都要进站联系群众,通过扎实有效的活动,真正地把建在群众身边的代表阵地利用好,更好地推动人大工作发展进步,更好地推动当地经济社会的发展。

代表:为回应民意“发力”

2019年,市人大常委会紧紧依靠代表做好人大工作,完善“三联系”制度,常态化邀请代表对口列席常委会会议,组织269人次参加常委会立法、调研、视察、执法检查、建议督办等活动,推动“代表机关”建设迈出新步伐。

尊重代表权利、发挥代表作用,最重要的是办好、办实代表议案、建议。市三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代表们提出180件建议。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建议的交办、督办工作,挂图作战、对标推进,坚持分管领导重点督办、相关工委分工督办、分别测评重点建议办理情况并公布的工作机制,推动建议办理质量进一步提高。市政府实行领导领办、部门承办、跟踪督办,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办理事项,市中级人民法院把办理代表建议与推动全面工作结合起来,一体推进,一批人民群众关心的民生问题得到较好解决。

为进一步转变发展理念,调动代表的履职积极性,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了丰富多彩的代表活动。举办全市人大系统纪念新中国成立70周年暨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演讲、征文、书画比赛,集中评选表彰,讲好人大故事,展现代表风采,激发履职热情。《人民代表报》年度宣传工作会议在我市召开,依托《人大之声》栏目报道代表先进事迹15期、代表建议办理8期,引导、激励、鼓舞全市人大代表建功新时代、展现新作为、作出新贡献。



图为纪念地方人大常委会设立40周年,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各级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开展“不忘初心,履职尽责”主题演讲比赛。

为了城市更加美好

——记山西省人大代表、吕梁市环卫女工林银连

伍中已蔚然成风。

代表人民,更用行动关怀人民

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环卫工作就是防控一线。林银连化身疫情防控战士,戴着口罩奔波在自己的阵地上,为保卫全市人民的生命健康安全,认真做好街道、社区,甚至每一个垃圾桶的消杀工作。2月2日,气温骤降,大雪漫天。凌晨5点,大多数吕梁市民还在梦乡中时,林银连已经到达工作岗位,开始了一天的工作。新冠肺

炎疫情来势汹汹,全市正处于一级应急响应状态。面对如此严峻形势,她们不仅要完成积雪清扫,还要做好街道的保洁、消杀工作。为了能够完成当天工作,林银连带着开水和干粮上岗。一整天忙下来,她和同事的衣服都湿透了。

有人问她,垃圾中有很多细菌病菌,特殊时期下更增加了安全隐患,难道你不怕吗?她却说:“不怕,因为我首先想到的是市民的健康和安全,在特殊时期,我更应该冲在最前面,这才是人大代表

应该做的。”当她看着电视上确诊患者的数字一天天增加,每月只有一千多元工资的林银连,第一时间主动带头捐了1300元。不仅如此,工作之余她也是“闲不下来”,有时即使不是自己负责的工作区域,只要看见有卫生隐患,她都会主动清理干净。她说:“与80多岁仍在一线战斗的钟南山院士和其他医护人员相比,我们的这点苦累根本算不了什么。现在国家有难,越是在这样的时期,我越要做得更好,越要给予市民们提供一个健康安全的生活环境。因为我知道,国家平安,我们才能平安。”

如今的林银连,有山西省“爱国卫生先进个人工作者”“五一劳动模范”“工人标兵”“十佳环卫工人”等众多“头衔”,这是她多年在岗位上默默付出的见证,也是她最应得的“军功章”。